

嘉義縣政府 函

地址：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

承辦人：科員 彭雅倫

電話：05-3620123#8915

電子信箱：helen@mail.cyhg.gov.tw

受文者：嘉義縣義竹鄉義竹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6月17日

發文字號：府教學特字第110014095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二、四 (376500000A_1100140952_ATTACH1.pdf、
376500000A_1100140952_ATTACH2.pdf)

主旨：有關教育部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期間關懷照顧孩童家庭防疫補貼作業之領取方式及時程，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110年6月17日臺教授國字第1100074433號函辦理。
- 二、孩童家庭防疫補貼依「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期間關懷照顧孩童家庭防疫補貼作業須知」(附件1)規定，第一階段採「網路申領」及「3家金融機構之實體ATM領取」2種管道辦理，其領取方式及時程如下：
 - (一)網路申領：於110年6月15日至110年9月30日止，孩童之父母或監護人其中一人可至「行政院孩童家庭防疫補貼網」(<https://10000.gov.tw>)申領。
 - (二)3家金融機構之實體ATM領取：於110年6月18日至110年9月30日止，孩童之父母或監護人其中一人可持全國373家金融機構任一家之提款卡，至國泰世華商業銀行、中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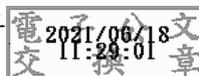
信託商業銀行或台新國際商業銀行等3家銀行設置之實體
ATM領取。

三、考量孩童家庭恐有資訊設備缺乏、居住偏遠地區領取不便
等情事，請協助孩童之父母或監護人可利用學校於停課期
間所提供學生線上學習之資訊設備，上網辦理網路申領事
宜。

四、檢附行政院孩童家庭防疫補貼110年6月11日簡報(附件2)1
份。

正本：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含永慶與竹崎高中)

副本：嘉義縣政府教育處、嘉義縣政府教育處幼兒教育科



裝

訂

線

